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一七年二月六日

目 录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 1 -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及相关事项	- 3 -
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5 -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规定：

一、参加大会的股东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验证合格后领取股东大会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二、股东请按时进入会场，听从工作人员安排入座。

三、大会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人数、股权额不记入表决数。特殊情况，应经大会工作组同意并向见证律师申报同意后方可计入表决数。

四、与会者要保持会场正常秩序，会议期间不要大声喧哗，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静音状态。

五、出席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拟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股东，需在大会工作组处领取登记表格，填写后交与大会工作组人员，并由大会主持人指定有关人员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书面提出的问题。

六、本次大会表决，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出

席现场会议的表决采用按股权书面表决方式，请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按表决票要求填写意见，完成后将表决票及时投入票箱或交给场内工作人员，以便及时统计表决结果；采用网络投票的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月6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月6日的 9:15-15:00。

七、本次大会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普通决议议案须由出席本次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即为通过。

八、按《公司章程》规定，大会推选计票、监票人选。表决结果由计票、监票小组推选代表宣布。

九、对违反本会议须知的行为，董事会秘书和大会工作人员应予以及时制止，以保证会议正常进行，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二月六日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及相关事项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事项

(一) 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二) 会议召开时间: 2017年2月6日09: 00

(三) 会议地点: 宁波市宁东路 269 号宁波环球航运广场 46 楼 4613 会议室

(四) 股权登记日: 2017年1月23日 (星期一)

(五)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方式

(六)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七) 会议出席对象

1、2017 年 1 月 23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 在履行必要的登记手续后, 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及见证律师。

(八) 注意事项: 参加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住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二、会议登记事项

(一) 登记办法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 (股东代理人另需书面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 法人股东代表请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出席会议。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上午 8:30-11:30, 下午 1:00-4:00, 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逾期不予受理。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二）登记地点：浙江省宁波市宁东路269号宁波环球航运广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4928室（邮编：315040）

三、会议议程

（一）会议开始，主持人宣布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二）宣布本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方法

（三）推举计票监票小组成员

（四）审议会议议案

审议《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五）回答股东提问

（六）股东投票表决

（七）统计现场投票结果

（八）宣布表决结果及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九）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四、会议联系方式

（一）浙江省宁波市宁东路269号宁波环球航运广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4928室（邮编：315040），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联系人：蔡宇霞：电话：0574-27697137

传真：0574-27687001

议案

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17年1月12日，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董事长、董事蔡申康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职务，同时亦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董事王峥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亦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董事孙大庆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亦辞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宫黎明先生、陈国潘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

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宫黎明先生、陈国潘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连选可以连任。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附件一：宫黎明先生简历

附件二：陈国潘先生简历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二月六日

附件一：

宫黎明先生简历

宫黎明先生，出生于 1962 年 10 月，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书记。宫先生 1981 年参加工作，1995 年 5 月至 1998 年 7 月任宁波港务局轮驳公司工会主席，1998 年 7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宁波港务局办公室副主任，1999 年 12 月至 2002 年 2 月任宁波港务局老干部处（退休管理处）处长，2002 年 2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宁波港务局办公室主任，2005 年 3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办公室主任，2006 年 10 月至 2007 年 2 月任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办公室主任，2007 年 2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08 年 4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党委委员，2016 年 1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2016 年 3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7 年 1 月至今任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宫先生拥有上海海事大学 EMBA 硕士学位。宫先生是高级经济师。

附件二：

陈国潘先生简历

陈国潘先生，出生于 1965 年 8 月，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陈先生 1984 年参加工作，1984 年至 2015 年 1 月在海军某部任职。2015 年 1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7 年 1 月起至今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